

附表二

過戶對期權結算所合約及非結算參與者合約的影響

1. 緊隨著期權結算系統記錄了接納過戶後：
 - (1) 倘提出過戶要求及接納過戶的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均為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提出過戶要求的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於已獲接納的過戶要求文件中列明的期權結算所合約，須透過執行結算規則第210條及此等結算規則本附表二進行責務變更，由接納過戶的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以其身為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身份）與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之間訂立而具相同條款的期權結算所合約所取代；
 - (2) 倘指定的全面結算參與者按其所代理結算的非結算參與者的指示提出過戶要求，而接納過戶的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屬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則：
 - (a) 由全面結算參與者與其已獲接納的過戶要求文件中列明的非全面結算參與者之間訂立的非全面結算參與者合約，須透過執行結算規則第210條及此等結算規則本附表二及期權交易規則予以解除，並不再具有約束力或效力；及
 - (b) 與該非結算參與者合約屬同一期權系列而該全面結算參與者身為訂約一方的期權結算所合約，透過執行結算規則第210條及此等結算規則本附表二，由接納過戶的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以其身為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身份）與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之間訂立而具相同條款的期權結算所合約取代；
 - (3) 倘提出過戶要求的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屬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而有指定的全面結算參與者按其所代理結算的非全面結算參與者的指示接納有關過戶要求的，則：
 - (a) 提出過戶要求的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於已獲接納之過戶要求文件中指定的期權結算所合約，須透過執行結算規則第210條及此等結算規則本附表二進行責務變更，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與指定的全面結算參與者之間訂立而具相同條款的期權結算所合約取代；及
 - (b) 緊隨著該期權結算所合約進行責務變更及透過執行結算規則第210條及此等結算規則本附表二及期

權交易規則，須由非結算參與者與其全面結算參與者訂立一張非結算參與者合約，倘提出過戶要求的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根據其已獲接納的過戶要求文件中列明的期權結算所合約買入期權，則該全面結算參與者須根據該非結算參與者合約向非結算參與者沽出期權，或在提出過戶要求的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根據該期權合約沽出期權的情況下，則向非結算參與者買入期權；及

- (4) 倘指定的全面結算參與者按其所代理結算的非全面結算參與者提出過戶要求，而有另一名指定全面結算參與者按另一名由其代理結算的非全面結算參與者發出的指示所接納有關過戶要求，則：
 - (a) 提出過戶要求的全面結算參與者與其已獲接納的過戶要求文件中指定的非結算參與者之間訂立的非結算參與者合約，須透過執行結算規則第210條及此等結算規則本附表二及期權交易規則予以解除，並不再具有約束力或效力；
 - (b) 與該非結算參與者合約屬同一期權系列，而提出過戶要求的全面結算參與者身為訂約一方的期權結算所合約，透過執行結算規則第210條及此等結算規則本附表二，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與接納過戶的全面結算參與者之間訂立而具相同條款的期權結算所合約所取代；及
 - (c) 緊隨著該期權結算所合約進行責務變更及透過執行結算規則第210條及此等結算規則本附表二及期權交易規則之後，接納過戶的全面結算參與者與其非結算參與者訂立一張非結算參與者合約。該合約的條款與提出過戶要求之全面結算參與者與其非結算參與者之間訂立並已解除的非結算參與者合約相同。
2. 根據此等結算規則，倘一名失責、遭暫時吊銷參與者資格或退任的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期權結算所合約須予以過戶，該項過戶須透過執行結算規則第210條及此等結算規則本附表二以責務變更方式進行。該被過戶的期權結算所合約須進行責務變更，變成一張以由接納過戶的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與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之間訂立而與該期權結算所合約具相同條款的新期權結算所合約。
3. 倘過戶未獲接納，由原來的期權合約所產生而訂立的合約須仍具效力，猶如過戶要求從未被提出一般。